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海信科龍

HISENSE KELON ELECTR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第七屆董事會2010年第十一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告乃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之規定作出。

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已經于2010年1月15日審議通過本公司與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之間的《金融服務協議》，根據協議約定，本公司可以與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開展存款等金融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廣東監管局的的要求，在與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開展存款業務前，本公司須取得其經審閱的2010年上半年財務報表，并根據相關要求出具《關於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開展存款金融業務的風險評估報告》，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并無存款。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于2010年7月29日以書面議案的方式召開2010年第十一次臨時會議。會議應到董事9人，實到9人。會議的召開及表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經與會董事認真審議，會議形成以下決議：

審議通過《關於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開展存款金融業務的風險評估報告》（請詳見與本公告同日在巨潮咨訊網站發布的報告），同意本公司于2010年7-9月份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辦理存款金融服務業務，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當日存款餘額合計保持在人民幣3億元以下（含3億元）。

表決情況：同意9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承董事會命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業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湯業國先生、周小天先生、于淑珉女士、林瀾先生、劉春新女士及張明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聖平先生、路清先生及張睿佳先生。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